

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新建项目（一期） （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国务院令第 682 号修改）、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0 年 12 月环保部令第 16 号修改）、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2019 年 8 月 30 日，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组织召开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对了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和调试期间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并听取了各相关单位有关情况汇报及查阅相关报告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位于中山市民众镇多宝社区居民委员会多宝路二巷 2 号厂房（位于东经：113°28'16.99"，北纬：22°36'27.66"）。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用地面积 1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主要从事生产、销售：五金、钮扣（不含电镀）。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2878 号）对该项目《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中（民）环建表〔2017〕0053 号}。项目竣工日期：2018 年 10 月 10 日，调试起止日期：2019 年 5 月 10 日~2019 年 10 月 10 日。项目竣工调试，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

专家签名



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新建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项目一期实际投资 40 万元，环保投资 4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的内容，项目分阶段验收，本次验收内容为：

项目（一期）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名称	单位	环评批复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暂缓验收数量
车床	台	5	1	4
冲床	台	8	0	8
铣床	台	2	1	1
合金机床	台	8	0	8
钻床	台	4	2	2
自动镗钮床	台	10	0	10
洗钮机	台	6	5	1
烘干机	台	5	3	2
滚钮机	台	4	4	0
烘炉（用电）	台	8	6	2
隧道烘炉（用电）	台	1	1	0
水帘喷柜	台	3	2	1

项目（一期）主要原材料及年用量一览表

原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批复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暂缓验收数量
锌合金	吨	15	10	5
洗洁精	吨	0.1	0.07	0.03
油漆	吨	0.55	0.35	0.2
天那水	吨	0.55	0.35	0.2
水性油漆	吨	1.89	1.26	0.63

五、工程变更情况

本建设项目的性质、建设地点、生产工艺与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本项目为分期验收，变动内容为设备数量小于环评总体项目设计，由于其产生的污染影响少于环评环评预测，故不属于重大变动。

六、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生活污水：计划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经市政管网排入民众镇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但污水管道尚未铺设好，目前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

2.工业废水：集中收集后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

（二）废气

涂漆和烘干工序废气（FQ-25313）采取集中收集后经水帘柜+UV 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15 米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生产设备采取合理安装、布局、通风设备采取隔音、消声、减震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该部分由中山市生态环境局负责验收。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专家签名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2、在线监测装置

无

3、其他

无

七、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中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厂新建项目（一期）的验收调查报告（报告编号：D190327-07）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废水

1、生活污水委托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2、工业废水委托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二）、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涂漆和烘干工序废气（FQ-25313）采取集中收集后经水帘柜+UV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米高空排放后，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二级标准（第二时段）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中排放限值。

（三）、噪声

专家签名



采取有效的隔音板减震等措施运营期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该部分由中山市生态环境局负责验收。

八、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

九、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二)、根据验收监测报告, 该项目运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 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十、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 各项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经验收工作组协商一致, 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十一、验收工作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评审专家组	杨顺	中冷研信信有限公司	主任	157-246886	杨顺
	李林	中山市科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副总	138247599	李林
参会代表					
	张恩	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	工程师	19820736	张恩
		中山市信兴诚五金加工	厂长	1363115068	伍发

专家签名

杨顺 李林